

附件 1

2020 年度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 局部门决算

2021 年 10 月 15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9)

第三部分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0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市、区委以及省、市、区人民政府关于老干部工作的方针、政策和规定，并结合本区实际情况，研究制定具体实施办法、细则和意见，负责组织贯彻落实。

2、组织督促全区做好老干部的思想政治工作，协助相关部门抓好离退休干部党建工作。

3、按政策规定落实老干部的政治、生活待遇，做好老干部的服务保障工作。

4、组织和引导全区老干部发挥正能量作用、开展“四就近”工作。

5、加强调查研究，搞好指导、督促和检查全区老干部工作，反映情况，交流经验，表彰先进。

- 6、负责组织区级离退休干部参加政治学习、参观考察、区情通报会等大型活动。
- 7、督促和配合全区各单位做好老干部医疗待遇的落实工作。
- 8、做好老干部的来信来访工作，及时处理和协调老干部中的重大问题。
- 9、组织和引导全区老干部开展各类活动，丰富老干部的精神文化生活。
- 10、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和 1 个下属单位（非独立核算）决算组成。

纳入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 2020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 1.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本级)

2.武汉市洪山区老干部活动中心

三、部门人员构成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在职实有人数 11 人，其中：行政 6 人，事业 5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5 人)。

离退休人员 12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12 人。

第二部分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9)

2020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1）

部门：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45.4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452.8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1.6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1.7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27.6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43.1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1.6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547.05	本年支出合计		57	547.0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547.05	总计		60	547.0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 = (1+2+3+4+5+6+7+8) 行；30行 = (27+28+29) 行；

57行 = (31+32+...+56) 行；60行 = (57+58+59) 行。

2020年度收入决算表（表2）

部门：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	财政拨款收	上级补助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计	入	收入			上缴收入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合 计			547.05	545.45					1.6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52.87	452.87					
20132		组织事务	0.16	0.16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0.16	0.16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452.71	452.71					
2013601		行政运行	410.50	410.50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82	5.82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6.39	36.3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79	21.7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79	21.7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79	21.7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62	27.62					
21004		公共卫生	8.10	8.1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8.10	8.1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52	19.5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52	19.5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3.17	43.1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3.17	43.1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96	30.96					
2210202		提租补贴	6.39	6.39					
2210203		购房补贴	5.82	5.82					
229		其他支出	1.60						1.60
22999		其他支出	1.60						1.60
2299901		其他支出	1.60						1.6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 = (2+3+4+5+6+7) 栏各行。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4）

部门：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45.4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452.87	452.8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1.79	21.7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7.62	27.6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3.17	43.1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545.45	本年支出合计	59	545.45	545.4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 计	32	545.45	总 计	64	545.45	545.4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 = (1+2+3) 行；28行 = (29+30+31) 行；32行 = (27+28) 行；

57行 = (33+34+...+58) 行；64行 = (59+60) 行。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5）

部门：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合 计	545.45	503.08	42.3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52.87	410.50	42.37
20132		组织事务	0.16		0.16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0.16		0.16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452.71	410.50	42.21
2013601		行政运行	410.50	410.50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82		5.82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6.39		36.3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79	21.7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79	21.7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79	21.7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62	27.62	
21004		公共卫生	8.10	8.1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8.10	8.1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52	19.5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52	19.5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3.17	43.1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3.17	43.1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96	30.96	
2210202		提租补贴	6.39	6.39	
2210203		购房补贴	5.82	5.8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 栏各行。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6）

部门：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40.8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8.6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43.14	30201	办公费	6.3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61.02	30202	印刷费	1.08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3	奖金	129.39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42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42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21.79	30206	电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3.64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2.86	30208	取暖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63.18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0	30211	差旅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1.0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3.12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62	30214	租赁费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3.29	30215	会议费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贴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71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2	退休费	53.29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9908	其他资本性支出和资产处置费用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6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84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77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4.6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3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87				
人员经费合计		394.12	公用经费合计					108.9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7）											
部门：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栏=（2+3+6）栏；3栏=（4+5）栏；7栏=（8+9+12）栏；9栏=（10+11）栏。											

本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2020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8）									
部门：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栏各行=（1+2-3）栏各行；3栏各行=（4+5）栏各行。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2020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9）						
部门：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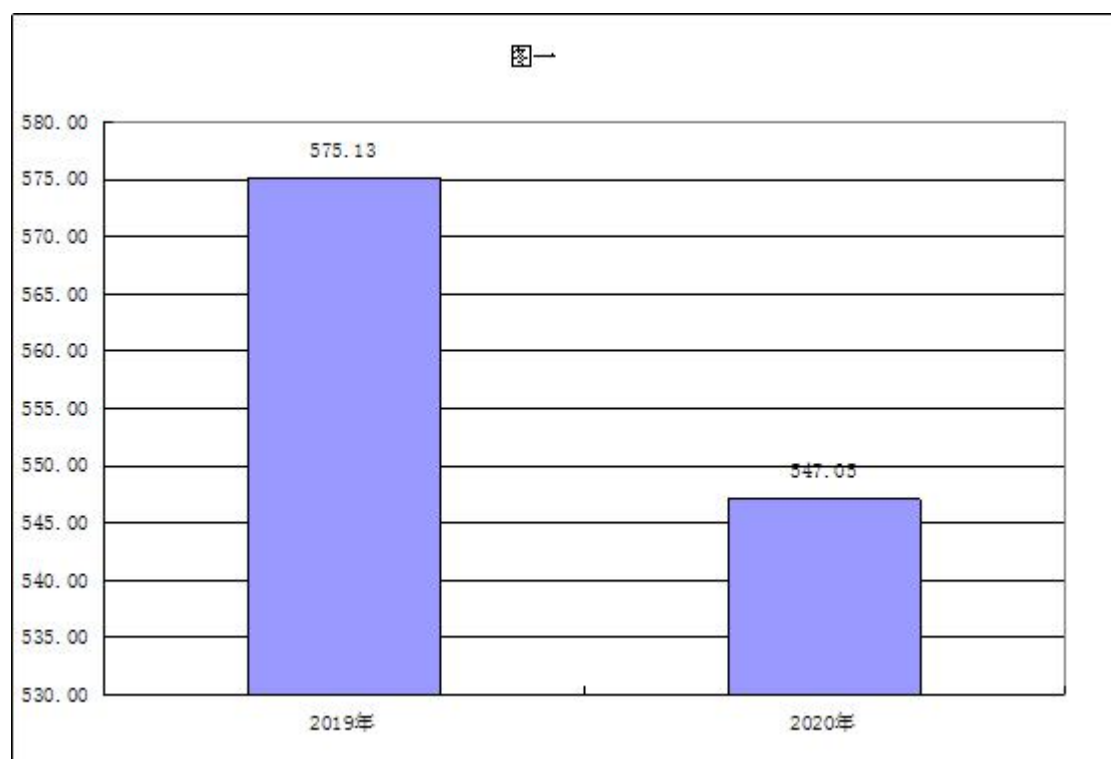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支总计 547.05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28.08 万元，下降 4.88%，主要原因是本年由于疫情原因，项目经费年中调减，项目经费执行数较上年有所减少。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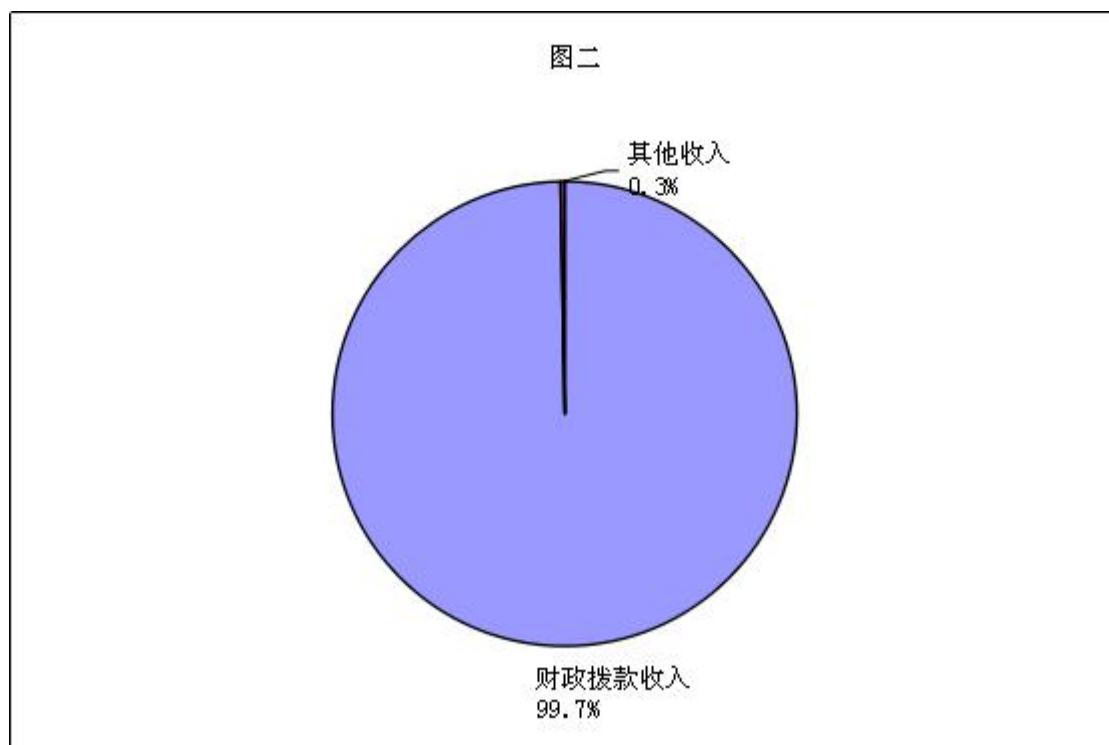
单位：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入合计 547.0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45.45 万元，占本年收入 99.7%；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0%；其他收入 1.6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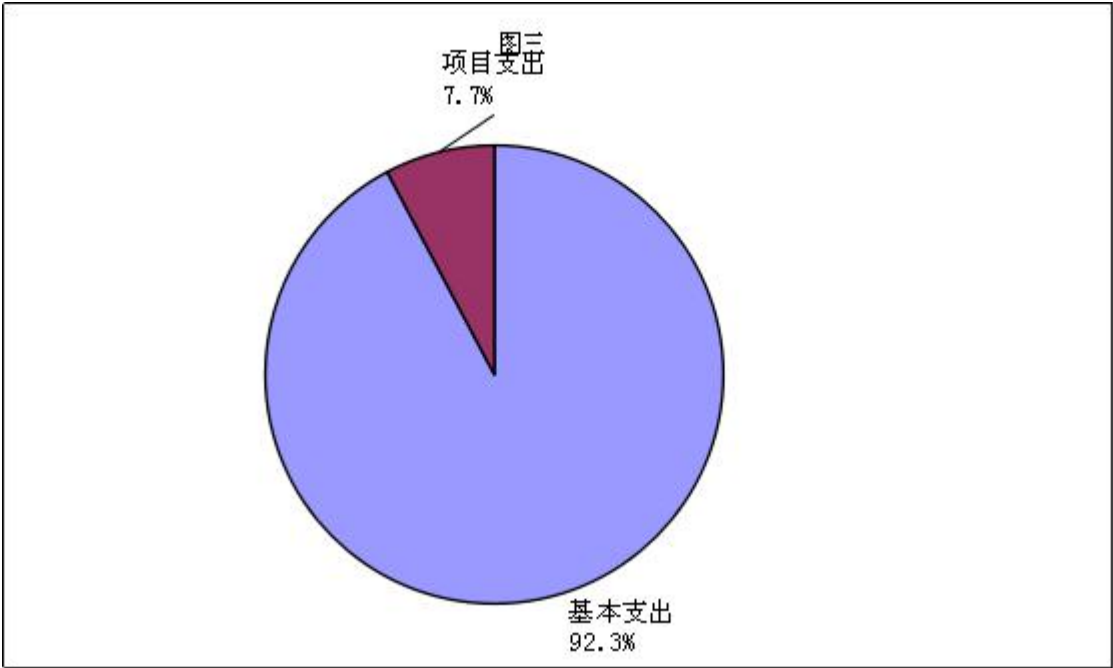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支出合计 547.0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04.68 万元，占本年支出 92.25%；项目支出 42.37 万元，占本年支出 7.75%；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0%。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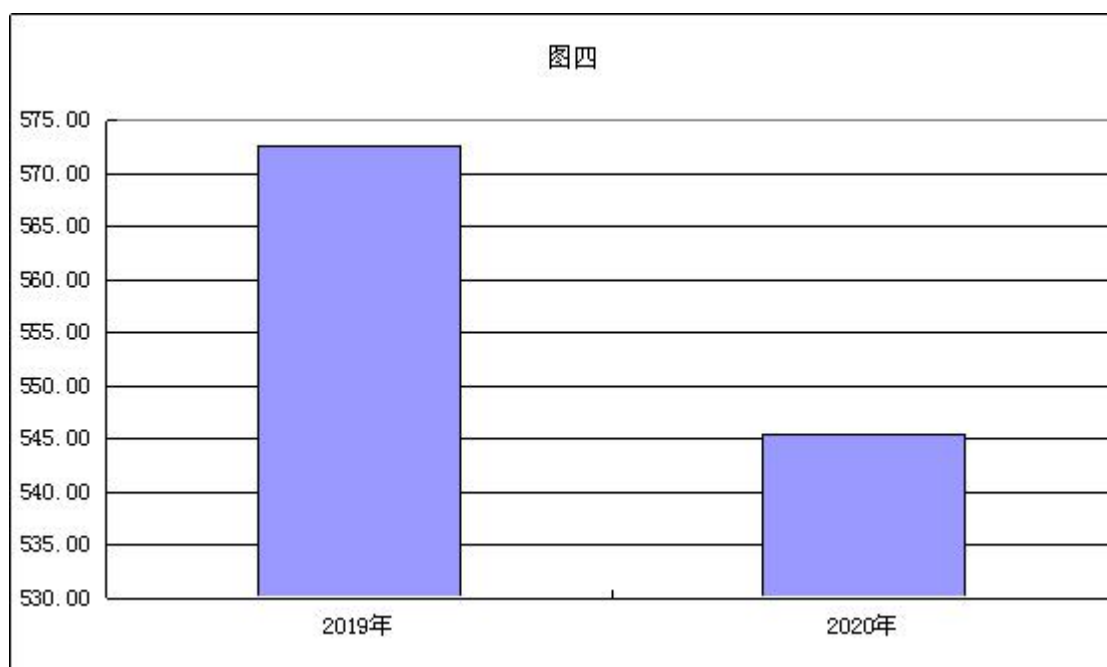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545.45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27.22 万元，下降 4.75%。主要原因是本年由于疫情原因，项目经费年中调减，项目经费执行数较上年有所减少。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545.4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71 %。与 2019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7.22 万元，下降 4.75 %。主要原因是本年由于疫情原因，项目经费年中调减，项目经费执行数较上年有所减少。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545.4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452.87 万元，占 83.0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1.79 万元，占 3.99 %；卫生健康(类)支出 27.62 万元，占 5.06 %；住房保障(类)支出 43.17 万元，占 7.91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580.49 万元，支出决算为 545.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96%。其中：基本支出 503.08 万元，项目支出 42.37 万元。项目支出老干业务经费 29.63 万元，主要用于重阳节活动经费、帮扶资金（老干部及遗属特殊困难专项救助资金）、全区离退休干部党支部书记培训、老干部市内参观考察、“四就近”工作经费、走访看望慰问老干部经费、老

干部活动中心运行经费、在职区级领导元旦春节慰问离退休干部、老干部重疾互助、离退休老干部慰问、区级离退休干部体检经费。项目支出机构运转经费 12.74 万元，主要用于党建工作经费（含纪检）、购买劳务支出、文明创建工作经费、办公设备购置。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499.19 万元，支出决算为 452.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72%，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由于疫情原因，项目经费年中调减，项目经费执行数减少。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22.4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7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02%。

3.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5.6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6.26%，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新冠疫情防控经费。

4.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43.17 万元，支出决算为 43.1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03.0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94.1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公用经费 108.9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本级及下属 0 个行政单位、 1 个参公事业单位、 0 个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

2020 年度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0 人次，实际发生支出 0 万元。其中：住宿费 0 万元、旅费 0 万元、伙食补助费 0 万元、培训费 0 万元、杂费 0 万元。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0 辆。

(2)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其中：燃料费 0 万元；维修费 0 万元；过桥过路费 0 万元；保险费 0 万元；安全奖励费用 0 万

元。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

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

2020 年度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执行公务和开
展业务活动开支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19 年度
增加 0 万元，增长 0 %，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公务接待支出决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0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收入 0.00 万元，本年支出 0.00 万元，年末
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2020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0.00 万元。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 年度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08.96 万元，比 2019 年度增加 10.77 万元，增长 10.97 %。主要原因是 2020 年支付 2019 年第四季度物业管理费，故物业费整体支出大于上年度。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 年度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8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2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59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8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8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局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

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2 个，资金 42.3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严格按照部门预算执行，项目资金使用规范，2020 年项目支出整体完成情况良好。

(二)部门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组织对 1 个部门(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547.05 万元，评价情况来看，2020 年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较好完成了 2020 年度工作计划。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在 2020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2 个一级项目。

1.老干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1.4 万元，执行数为 29.6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4.36%。主要产出和效益是：走访看望慰问老干部，全年组织 3 次大型慰问活动，总人次 160 余人次。年底组织老干部及困难遗属帮扶慰问 3 人次。组织全区离退休干部党支部书记培训班 1 次。为 2 个街道共 2 个社区拨付四就近经费 1 万元。组织区级离退休干部体检 1 次，组织全区离退休干部党支部书记培训班 1 次，组织全区老干部工作人员培训班 2 次。100%落实医药费实报实销。无安全事故发生。老干部信访处理率 100%.

2.机构运转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3 万元，执行数为 12.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全年召开 12 次支部主题党日活动。组织党课学习 4 次。购买办公设备票据打印机 1 台、棋牌桌 2 台、电开水器 2 台、空调 1 台。聘请 1 名临时工师傅负责食堂做饭，按要求签订劳务合同。签订律师劳务合同。政府采购

执行率 100%，中央八项规定、省委“六条意见”和市委“十一条禁令”执行率 100%。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老干部绩效自评表见附件）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下一步，我们将加强资金预算管理，按要求编制好预算以便更好地为老干部服务；强化相关部门对老干部工作的了解、理解和支持力度，促进老干部工作的顺利开展。

第四部分 2020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突出抓好政治思想建设

坚持认真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及时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最新讲话精神。局中心组全年开展理论专题学习 15 次，举办专题报告会 2 次，班子成员讲党课 5 次，其中到社区讲党课 2 次。坚持开好每月支部主题党日，及时传达学习贯

彻落实上级相关决策部署和会议精神,引导全体党员不断强化“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始终在政治上、思想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二、认真做好疫情防控工作

自新冠病毒肺炎疫情发生后，局班子认真落实区委、区政府要求，迅速动员组织全体干部及时下沉到相关社区，开展排查、封控值守、物资保障、消杀等相关工作，两名班子成员分别担任狮子山街和珞南街工作队长和督导组副组长，并有两人任社区工作组组长，全部干部职工均做到按组织指派和社区安排从事抗疫工作。在疫情缓解后，局班子认真落实值班值勤制度，按党员干部常态化下沉社区工作要求，组织全局 11 名党员全部到所居住社区报到，参与社区基层治理、巡查值守、清洁家园、社区服务等有关工作，较好的发挥了党员干部示范引领作用。

三、认真抓好“三项”建设

一是抓好全区老干党支部建设，举办全区老干党支部书记培训班，邀请专家教授做辅导授课，提升老干支部书记

记党建能力;组织引导全区老干党支部以微信、线下集中等形式开展主题党日活动。**二是**继续推进省级“示范党支部”创建工作，2020年，区梨园街离退休党支部通过了省“示范党支部”申报迎检工作，区教育局离退休党支部通过了省“示范党支部”复评工作。**三是**抓好老干部的政治思想教育，全年先后6次组织老干部开展政治理论学习辅导班、形势报告会、座谈会和集中学习等活动，统一老干部思想，提高政治思想觉悟。**四是**加强老干部政策宣传培训，举办2期全区老干部工作人员培训班，全面解读老干部工作具体政策，指导各单位开展经费预算、政治学习、走访慰问等老干部工作，提升各单位老干工作人员业务能力。

四、认真落实“两个待遇”

继续推行“三个机制”有效运行，全面落实好老干部政治待遇和生活待遇。目前，全区离休干部各项政治、生活待遇和医药费按规定报销落实率均达到100%，离休费均做到按时足额发放。全面落实阅文、参加重要会议等制度，组织老干部参加区“十四五”规划建议征求意见会暨2020年全区区级离退休干部区情通报会，听取我区“十四

五”规划起草情况和 2020 年经济社会发展情况通报；组织全区区级老干部到协和、陆总等医院进行了健康体检；全年全区各单位为老干部订阅《中国老年报》、《学习参考》、《当代老年》、《老年文汇报》等中央、省、市涉老刊物共 3000 余份，为老干部学习教育创造了条件。

五、扎实开展走访慰问和特困帮扶工作

加强对全区走访慰问老干部工作的督促与指导，目前各单位走访慰问老干部工作得到普遍开展。与此同时，我局坚持直接策划和开展大型集中走访慰问活动，春节期间，与区委组织部一起策划了在职区级领导对 58 名区级老干部的慰问活动，同时，局班子带队对全区 45 名正在生病住院、生活困难的副处级以上离退休干部进行了慰问；重阳节期间，对全区离休干部进行了上门走访慰问。全年对 13 名生病住院、整十岁生日的离退休干部和去世的离退休干部家属进行上门走访慰问。今年我局为 5 名老干部及遗属申请了市局特困帮扶资金，审核并发放区特困专项资金 1.3 万元，对 3 名身患重病、生活困难的离退休干部进行了重点帮扶，传递了组织的关心关怀。

六、积极组织开展正能量活动

一是按省市的要求，组织老干部开展“我为夺取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双胜利建言献策”活动、“同心拉力、同舟抗疫”抗疫作品网上评选活动、“增强制度自信”知识竞赛、“我看脱贫攻坚与疫情防控”征文活动、“平语近人·经典再现”展演活动等，丰富老干部文化生活。二是组织引导老干部积极参与基层治理，如枫林上城社区老干部、梨园街老干党支部在参与基层党建和基层治理中，积极主动，效果明显，特别是在疫情期间，部分老干部主动参与到疫情防控工作中去，涌现出一批先进典型，比如老干部沈新涛、朱克木等人，他们积极参与疫情防控的优秀事迹，分别被相关媒体报道。三是组织老干部开展正能量宣讲活动，充分发挥区老干部“银发正能量宣讲团”作用，宣讲团多名成员先后深入有关社区、机关、院校、部队等单位开展宣讲活动 60 余场次。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突出抓好政治思想建设	坚持认真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及时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最新讲话精神。	完成
2	认真做好疫情防控工作	认真落实区委、区政府要求，迅速	完成

		动员组织全体干部及时下沉到相关社区，开展排查、封控值守、物资保障、消杀等相关工作，两名班子成员分别担任狮子山街和珞南街工作队长和督导组副组长，并有两人任社区工作组组长，全部干部职工均做到按组织指派和社区安排从事抗疫工作。	
3	认真抓好“三项”建设	抓好全区老干党支部建设；继续推进省级“示范党支部”创建工作；抓好老干部的政治思想教育；加强老干部政策宣传培训	完成
4	认真落实“两个待遇”	继续推行“三个机制”有效运行，全面落实好老干部政治待遇和生活待遇。	完成
5	扎实开展走访慰问和特困帮扶工作	加强对全区走访慰问老干部工作的督促与指导，目前各单位走访慰问老干	完成

6	积极组织开 展正能量活 动	部工作得到普遍开 展。 按省市的要求，组 织老干部开展活 动；组织引导老干 部积极参与基层治 理；组织老干部开 展正能量宣讲活动	完成
---	---------------------	---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该项名词解释中“上述……等收入”请依据部门收入的实际情况进行解释)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一般公共服务(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中国共产党组织部门的事务支出。

2.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3.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其他项目支出。

4.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项）：反映上述款项以外其他用于中国共产党事务的支出。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6.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反映用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的支出。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

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10.住房保障支出住房（类）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参考《2020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说明逐项解释。)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其他专用名词。